

· 经验交流 ·

应用腹部薄皮瓣修复手部热压伤 26 例

巴特 王凌峰 曹胜军 新巴雅尔

临床资料:笔者单位 1990~2002 年收治热压伤患者 26 例,其中男 17 例、女 9 例。年龄 21~42[(28.46±7.36)]岁。烧伤面积 1%~5% TBSA,均为Ⅲ度。创面分布:手背及前臂均烧伤 13 例,仅手背 5 例,手背并多指 3 例,手掌并腕前屈侧 2 例,手背并手掌 2 例,手指掌背侧中远端 1 例。合并症:合并指骨骨折 6 例 12 指,肌腱缺损 4 例,正中神经损伤 1 例,软组织挫裂伤 2 例,皮肤撕脱伤 1 例。损伤程度按田社民等^[1]提出的分类方法划分为中度损伤 21 例,重度损伤 5 例。

治疗:患者入院后彻底清除坏死组织,保留间生态组织及重要的肌腱、神经、骨组织。均选择在伤后 2 周内切痂,切痂扩创后可见肌腱及骨裸露。应用腹部薄皮瓣修复,保留真皮下脂肪组织 2~5 mm,形成中下腹部轴型皮瓣或随意型皮瓣,设计皮瓣面积比缺损区大 10%,外形与缺损区吻合;骨折的指骨行固定术。供瓣面积 20~40 cm×10~20 cm;断蒂时间 7~29 d,平均 17 d。I 期行掌长肌腱移植修复食指伸肌腱 1 例;I 期完成腹部皮瓣分指修复手背、指背及指蹼形成 1 例;2 例手背及第 2~5 指指背远端损伤行腹部皮瓣并指修复,3 个月后进行分指术;利用蒂部皮瓣接力转移修复掌腕侧间生态组织创面(15 cm×10 cm)1 例;1 例第 2~5 指中远端掌侧合并背侧损伤者行末节截指并扇形分指埋于腹部,II 期手术连同皮下组织掀起植皮,3 个月分指。

结果:第 2、3、4 指末节截指 8 指,第 5 指中末节及全部截指各 1 指。皮瓣全部成活 23 例;皮瓣远端 <1/5 部分缺血坏死断蒂时需植皮 2 例,分别为 4 cm×2 cm、5 cm×3 cm;皮瓣出现 <1/3 缺血坏死,断蒂时利用蒂部接力修复 1 例(8 cm×5 cm)。术后随访 6 个月~5 年,21 例中度热压伤患者及 1 例重度热压伤患者手功能基本恢复,其余 4 例部分恢复占 15.4%;26 例患者手外形恢复基本满意,皮瓣色泽好、柔软。

讨论 热压伤是一种复合伤,除皮肤软组织被高温烫伤外,还伴有挤压伤、砸伤、挫裂伤。热压伤多见于青年劳动者,且手部最易受伤。伤后全身反应轻,局部损伤重,创面水肿重,截指率高,多合并肌腱、神经、骨及关节损伤,致残率高,可继发坏死及进行性坏死。伤后尽早切开减张,可有效减轻组织间水肿,避免引起肢体远端缺血坏死。早期手术封

闭创面可有效防止继发性及进行性组织损伤。热压伤造成组织深度损伤、活力下降、肌腱与骨裸露、组织水肿、软组织床欠佳时,采用皮片移植难以成活。用血运丰富、抗感染能力强的皮瓣修复,可较好地保护间生态组织。

腹部皮瓣供瓣区隐蔽性好、面积大、技术要求低、设计灵活方便。形成腹部轴型皮瓣有知名血管,血运丰富,成活率高。薄皮瓣质地柔软,弹性好,与手部皮肤色泽相似。对于手掌背及第 2~5 指热压伤,近节指可直接选用腹部皮瓣 I 期分指完成手指创面的修复和指蹼成形。手指创面达指中远端时,I 期分指难以使皮瓣成活,需并指形成整体创面并用皮瓣覆盖,3 个月后进行分指术。选用下腹部皮瓣修复手时,可保留较长蒂部,以利于手及前臂术后早期适度活动,还可以在断蒂时以移植区皮瓣为蒂,进行接力移植修复周围组织。利用皮瓣覆盖坏死骨可使原死骨成活,较好地保留手的外形,最大限度保留手指数目和长度。

本组 3 例出现皮瓣部分坏死,其中 2 例与皮瓣设计不合适、皮瓣张力偏大且蒂部扭转、皮管受压及血肿形成有关;1 例与手术时间较晚(伤后 14 d)、皮瓣感染重、肿胀坏死等有关。设计皮瓣时应将患者的手放置在腹部最舒适且易固定的体位,以免手移位或蒂部扭转、受压而造成皮瓣血运障碍。受床组织损伤重、感染重时,可于皮瓣下放置负压引流或灌注,以免皮瓣下积液、积血、积脓影响其成活。

腹部皮瓣的不足是固定制动时间长,不利于手部早期功能锻炼,不如游离皮瓣方便;用于修复手掌侧时不利于对抗挛缩,略显臃肿。本组 5 例重度热压伤患者只有 1 例手功能基本恢复,与其入院早、手术修复早且在 I 期行肌腱移植等因素有关。由此说明热压伤后手功能恢复除与修复方法密切相关外,还与损伤程度有关。

本组 26 例热压伤行腹部薄皮瓣修复,技术要求低、成活率高,美学价值高。笔者认为利用腹部薄皮瓣修复手部热压伤是一种较好的方法。

参 考 文 献

- 1 田社民,刘风云.热压伤 101 例临床分析.中华整形烧伤外科杂志,1993,9:20.

(收稿日期:2002-12-04)

(本文编辑:赵敏 王旭)

作者单位:014010 包头,内蒙古医学院附属第三医院烧伤科

· 消息 ·

关于《中华烧伤杂志》投稿要求的补充说明

本刊编辑部为便于在编辑过程中及时与作者联系、沟通,加快稿件处理进度,特对投稿要求作如下补充:(1)来稿中请附上联系电话、E-mail、工作单位、通信地址;(2)在稿件的处理过程中,作者的上述个人信息如发生变动,请及时通知本刊;(3)论文所涉及的课题如取得国家或部、省级以上基金或属攻关项目,应注明并附基金项目书首页复印件;(4)论文内容如为创新性成果,请附上专利证书或查新报告或成果鉴定书复印件。请严格按本刊稿约要求投稿,谢谢合作。